

偶翻旧书,读到杜甫的《客至》:“舍南舍北皆春水,但见群鸥日日来。花径不曾缘客扫,蓬门今始为君开。盘飧市远无兼味,樽酒家贫只旧醅。肯与邻翁相对饮,隔篱呼取尽余杯。”

这是一首著名的待客诗。唐肃宗上元二年(761年),杜甫颠沛流离后寓居四川一个僻静处,少有宾客来访。开篇透出生活的清寂:春水环绕、群鸥常来,花径荒凉,蓬门简陋,忽然来了客人,诗人不胜喜悦。餐是简餐,酒是旧酒,没有喝完,还要请邻居老翁来尽余兴。隔了一千二百多年,我还能清晰地感到诗人的真诚和淡泊气息。

掩卷之余,不由想起自己的晚年。将近二十年前,退休投靠在外地成家立业的儿子,除了家人,举目无亲。孩子们上班上学后,家里只剩两个老人。我们都不擅交际,基本没有社交;害怕热闹拥挤,无意出远游;早年节俭积习难改,戒了烟酒茶,不食肥厚腻,房子够住,家具够用,饭菜够吃,足矣。日常主要就是转菜场下厨房拖地抹灰,在自家阳台伸腰,去附近山上遛弯。我比老伴多一个爱好:写作。套用南宋诗人陆游的“万卷图书消永日,一窗昏晓送流年”,写了一副对联:“锅碗瓢盆消永日,鼠标键盘送流年”,他是高雅,我是凡俗。不久前,一部书稿杀青,我乘兴补了几句油打:“一别故地近廿岁,岭外孤思心自安。芳

“静”是一种尊重

陈世旭

邻满楼皆不识,唯有拙荆笑书颠。”

我很享受这样的日子:做自己愿做的事,读自己愿读的书,写自己愿写的文字。喜欢一副古联:“自知性僻难谐俗,且喜身闲不属人”。我一样是俗人,但可以凑热闹,不赶风头,删去无聊微友,不进任何微群;屏蔽过往人事,隔离文坛是非;不收藏不恋物,不羡慕不慕贵;不买股票黄金,也就没有牵肠挂肚;不去饭局会议,也就没有车马劳顿;不需要委屈自己,逢场作戏;不至于暴露浅薄,出乖丑丑;更不至于忘乎所以,在无意中害得别人不痛快。南方城市,春有百花秋有月,夏有凉风冬无雪,一无闲事挂心头,都是人间好岁月。日出日落,月明月晦,叶绿叶黄,花开花谢,从容面对,不一惊一乍,不无病呻吟,不像鲁迅笔下的才子,让人扶到院子里,看海棠花,咳一口血。不吃不用任何保健品,不听不看古今中外任何养生秘方,更不信任何御龄添龄逆龄的长寿八卦,不挑食,不失眠,不抑郁,不“三高”,新冠未阳,流感不染。每天早早上睡,睁眼天亮,一日一月一年不知不觉就过去了,时间似乎总不够用。庄子



春天,与一只叫Fariy的猫

吕翼

雨点般细碎的声响倏然而至。一个黑色小球轻巧跃上书桌,朝我瞪了一眼,径自蹲在键盘旁,背对着我,一动不动凝望着屏幕。

这是家里的玄猫,我叫它Fariy,取精灵之意。儿子高考前夕,妻子从远方购回,试图用它来缓和儿子内心的焦灼。它坐汽车,换乘飞机,再由快递员送抵家门时,我才恍然,家中又多了一位成员。Fariy通体漆黑,远看如一块木炭,近观似一团浓墨,横看竖看,都像夜浓的浓缩。不仔细辨认,根本看不清它的首尾四肢、脸耳鼻舌。唯有双眼,在漆黑的夜里骤然亮起,如山泉洗过的黑曜石,静若深潭,动则流光。瞳仁琉璃般清润无杂,装着一整个明净世界。它回头看来,神情里漾起的是柔润的光泽,温柔中又带着几分野性。那时,它比拳头大不了多少。我下班回家,低头换鞋,险些踩中它。细弱又委屈的叫声响起,我才慌忙抬脚。它不远逃,只是退到一旁,坐在地板上。那双眼睛又看过来,模样惹人疼惜。

Fariy渐渐长大。当我的文稿写到二十万字时,它也长到十斤重,去宠物店精洗,费用早已过百。它爱在洒满阳光的窗台上酣睡,春天的阳光不烈,软软地铺在它身上,黑毛泛起绒绒的光芒。凌晨六点一过,它便准时在卧室门口轻叫几声,或者抬起爪子挠门。我听见了,起身开门,它端正地坐在垫子上,静静地望着我。有时晚归,再深的夜,一开门便见它守在门边。见我平安归来,瞟我两眼,才悠悠转身,往回就走。更多时候,我伏案写作,它便跳上书桌,挨着电脑端坐,目光投向屏幕,久久不动。我停下,它在看;我敲击键盘,它仍在看。我总疑心,它是在替我审稿,想揪出字句里的错处。偶尔,它索性卧在键盘上,我急着写稿,只好轻轻将它挪开。它也不恼,看我一眼,便晃晃尾巴跳下,蜷在旁边的软椅上,眯起眼,继续思考它的猫生。



我远不及它优雅,更没有它那般沉稳。我所思所想,只是故事里主人公因善良遭骗、于混沌世间的九死一生;只是生活里欠债不还的凉薄、人心叵测的寒凉;再有就是付出了依然歉收、失败了还要抗争的无奈。这些俗而又俗的故事,不知道能不能进入猫的世界。Fariy于我的在乎,有时也会很强烈。我上班很晚回来,或者外出几天,拖着行李箱,疲惫地刚到家门边,就会听到它在屋里的叫声,急促、慌乱,仿佛充满深情。打开门,它黑色的一团,跳了起来。我用柔软的头蹭我的裤腿、我的手,或者身体的某个部分。要知道,从它的窝、从放在书房里那张软椅到门边,有好几十米远呢!

原来,它能在万千人的动静里,将我早早地分辨出来。

Fariy一直陪在身边。从春到秋,叶落花开,写了整整两年的文稿依旧杂乱,迟迟未能收尾。夜半惊醒,披衣下床,还是为了这些文字。眼、头、手、心,全都围着那虚构的人间打转。十个指头在键盘上起落,拼命想敲出个不一样来。累了,便起身烧水沏茶,琢磨下一个句子。脑子乱了,拿把梳子梳头,横一下,竖一下,里一下,外一下,左一下,右一下,轻一下,重一下,里一下,外一下,如此反复,脑袋就略微好过些。Fariy如在身边,我也会给它梳理一番,那些黑色的绸缎,从掌心里滑出了无法形容的舒服。伸手掀开窗帘缝隙,小区万籁俱寂。我心头忽生愧意,怕这盏孤灯惊扰了深夜的宁静,忙又拉上。写写停停,停停写写,再次起身喝茶,再次掀开窗帘时,竟被不及防的万丈光芒拥住——窗外枝头抽出新绿,微风里带着花香。天色未明,却已晴朗。原来已是春天。

那些被我忽略的日子,都悄悄长成了春天的一部分。作品中人物的命运让人揪心。我理头继续,累了,便泡壶茶,啜两口,又继续;困了,就眯上一觉,起来,立即打开文档。日子很虚空,需要文字这样的东西填充。时光慢慢老去,人间更加真实,所有经历,都是生命中最值得珍惜的馈赠与印记。这些,不知道做猫的Fariy懂不。回头看,它全身放开,躺在软椅上,睡得悄无声息。伸手摸它的耳朵,摸它伸出的四肢。Fariy懒懒地睁开眼,舒展四肢,看我一眼,轻轻跳上桌来,尾巴一晃,转身,朝着屏幕凝望,一动不动。好像是严肃的审稿又开始了。

冬笋爱好者

赵玉龙

我周末上完课后,常常回老家往竹山上跑,餐桌上竹笋就从不间断。我喜欢吃笋,自然也喜欢吃笋。对于冬笋来说,毛竹有大小年的区分,前一年产量高,第二年出产就少,这也是因为楠竹个头大,需要休养生息的自然规律。我一趟趟上山挖冬笋,少则两三斤,多则七八十斤。因冬笋长在泥土底下,找冬笋要凭经验。我们老家用的专业术语叫“扣竹娘”,而我,还常常处于找裂缝包的初级阶段。冬笋肉质精致,又有一层如革质的壳包裹着,常温下也可以存放较多时日。我把冬笋放置一只宽口矮缸里,底下铺一层竹山泥土,防止冬笋放久了变得干燥,影响口感。我常常先将挖破的及时先吃

笋、开洋或夹心瘦肉、嫩豆腐、红薯淀粉、葱花和大蒜叶丁等。用上好的冬笋切成细丁备用,再切好开洋丁或者前腿夹心的精肉肉沫,再买一盒嫩豆腐用刀划成骰子大小的块状备用。用前腿夹心的肥膘切丁炼油烧熟后,先炒热笋丁,再加入开洋丁或肉沫,翻炒均匀后再加入嫩豆腐继续翻炒,等笋丁和豆腐充分融合后,加入生抽少许继续翻炒片刻,然后加入开水(可根据人多人少加不同分量),等锅里水滚起来后,用事先调匀的红薯淀粉多次少量地逐步勾芡均匀,直到沃豆腐的厚薄掌握得恰到好处即可,最后加上葱花和大蒜叶丁点缀增香。出锅后的沃豆腐热气腾腾,香气四溢。在寒冷的



春声 (中国画) 龚晓馨

夜晚,当工作了一天略显疲惫的我们,吃上一口热乎的沃豆腐,那真是味蕾和精神上双重的绝佳体验。

说回冬笋,除了做沃豆腐,最常用的做法还是和长梗白腌菜一起炒。杭

州人叫炒二冬。那日上午,我上山挖了三斤冬笋来。其中有几株还被我挖破,我当时心中便默念:刚好中午可以炒一盘。回到家时比较迟,母亲已经做好午饭。我回家后迅速剥好冬笋要炒,可我母亲和姐都嫌再炒太慢了,说,不用再炒了,我们都已经等你一起吃饭好一歇了。我作为资深老饕——冬笋终极爱好者,哪里肯不炒。介新鲜的菜,现在不炒起来,要对不起自己的。于是,我便赶紧起锅、烧油,心里才算安定。

野外,有香樟树吗?印象中,香樟树是城市的专属,它,品种纯正、优良,野外似乎容不下。可理智告诉我,野外是有香樟树的。

得去看看香樟树的原生态。我开始寻找。我去往很深的森林找香樟树,去往很高的山里找香樟树,去往很辽阔的平原找香樟树……寻找香樟树,是一种跋山涉水的契机,将从高楼的小隔间中解救出来,游荡到新的世界。

行程颠簸,逐渐发现,各人有各人的

寻找香樟树

孙婕妤

禁锢和自由。也曾偶遇,将小小石头当成悬崖峭壁的五星瓢虫,它朝着灰黑色的石头棱角爬过去,一个不慎跌落在地上,四脚朝天。我看到它鲜亮的壳上沾了一点灰,好似一处失败的标记。我在旷野中起身,衣摆沾染的,也是岩石的灰。

最后,我还是找到了野外的香樟树。那是一处水边。一棵瘦骨嶙

峋的香樟树,叶冠被两棵不知名的乔木穿透,露出两个映照着天空的蓝色的洞。

原来在旷野里,它长这样。我还以为它会是旷野中的巨无霸,繁荣、茂密,长出奇形怪状的冠,张牙舞爪地将滋润虹吸,维持它岩石一般坚挺的绿意。

实际上,它瘦削、斜倚,又精神抖擞。

和这棵香樟树对视良久,我抬头,深呼吸。耳边,是所有树一齐的野性嚎叫,香樟树、乔木,还有别的在旷野中野蛮生长的树木。



我在散步时,常会走过一座桥,因为这座桥看上去实在太普通了,没有那些跨越苏州河或黄浦江的大桥的气势,如果没有两边的栏杆,其实就是一条路,所以我都没有留心过桥名,直到有一天,我看到一幅令人震撼的历史照片——那是1937年八一三事变后的淞沪会战,中国守军呼啸着冲过八字桥,死死拦住打算从这里包抄上海北火车站的日本侵略军,这是全民抗战爆发后中国军队第一次首先发起的大规模攻势,八字桥也成了中日两军主力决战的战场,而我脚下这座不起眼的桥正是八字桥。

八字桥在虹口和老闸北交界处,水电路、同心路、柳营路三条马路交于此。既然有桥,自然就有河,这条河叫泾浦,属虹口港水系,因有分支,早年就在东西两侧各建了一座木桥,两座桥呈八字形,故名八字桥。八字桥是虹口通往老闸北的要隘,战略地位十分重要,“敌得之可楔

入我阵地,阻断我南北联系,使我有骨鲠在喉之感;我得之进则可作为攻击之据点,守则构成全阵地体系之核心”,故而1932年一·二八事变时,战火同样从这里燃起,那次的淞沪抗战激战一个半月,八字桥三失三得,但最终日军都没能实现完全控制。在日军的狂轰滥炸中,东侧桥被毁,仅剩西侧桥。1933年,西侧桥改建为钢筋混凝土结构,这为四年后更大规模的争夺战埋下了伏笔。

我俯身于黑色铁栏杆上,望向桥下,河水由南而北缓缓流淌,甚至没有一点涟漪,不漂一叶浮萍,更无一只扁舟,静如止水,如同我们所认知的和平的模样。但八一三淞沪会战时,这里却是惊涛骇浪,天上有敌机盘旋轰炸,地上有日军从军舰上远射而来的重炮炮弹,河里则有敌方大量

的橡皮艇和铁皮舟横冲直撞。面对汹汹之势,时任京沪警备司令官的张治中将军发布庄重宣言:“上海和平既为日方炮火所震毁,而我祖先惨遭经营之国土,又复为敌军铁蹄所践踏,不得不以英勇自卫之决心,展开神圣庄严之抗战。本军所部全体将士,与暴日誓不共戴一天。五年以来,无日不申傲军中,以雪国耻、收复失地为己任。我十万健儿之血肉,即为保卫国土之长城!决以当年喋血淞沪、长城之精神,扫荡敌军出境,不达保我领土主权之目的,誓不终止。”一声令下,中国守军奋起冲锋,前仆后继,以血肉之躯抵挡侵略者的钢铁巨兽,用生命书写保卫国土的至高信念,粉碎了日军三个月内灭亡中国的痴心妄想,也扭转了东亚的历史进程。那时的八字桥还是水泥栏杆,桥面

还很高,四周都是棚户区,破败不堪,生活非常艰难,但是居民们却有着强悍的韧劲,尤其是孩子,依然天真活泼,在被炸弹炸出的一个大坑里玩着捉迷藏的游戏。不少流浪儿也会到这里来“讨生活”,看到有人拉着装满东西的车子,他们就上前帮着推过桥去,或者推到同心路桥堍,或者推到柳营路桥堍。其实,拉车的也是穷人,他们未必需要帮助,但他们见孩子可怜,不赶也不轰,摸出自己兜里的馒头掰一半给流浪儿。

我在八字桥上散步时,总会恍恍惚惚地听到从河面上传来的枪炮声和孩子们的嬉闹声,于是,我把他们写进了我的长篇抗战小说《地底下的魔术小天团》里,我想要记住他们,也记住抗战史上的这座八字桥。

十日谈

“老马路”变迁 责编:殷健灵

如今的万航渡路618号,还是当年那个美影厂吗?